

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创青春”佛山青年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区团委，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市委、团省委关于青年人才创新创业工作部署，进一步弘扬创业精神，培育发展更多青年创业主体，助力“再造一个新佛山”，团市委决定举办第十二届“创青春”佛山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具体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汇聚英才创青春，再造一个新佛山

二、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中共佛山市委人才办

主办单位：共青团佛山市委员会

支持单位：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佛山人才数科集团、佛山市金控公司

协办单位：佛山市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佛山市博士和博士后创新创业基地

三、大赛时间

2025年8月—11月

四、参赛对象

聚焦电力能源、生物医药、先进制造、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等相关领域，具有较高技术含量、广阔市场前景，可匹配佛山优势产业技术需求的科技创新创业项目。

五、报名条件

（一）参赛项目为高校、科研院所、成立不超过5年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在2020年8月1日及以后登记注册）孵化的创新创业项目。

（二）参赛项目核心技术或技术团队所报参赛项目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参赛项目的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6人（含团队负责人），且为团队的实际核心成员。其中团队负责人及报名人要求为年龄40周岁以下（1985年8月1日及以后出生）的中国公民。

（四）参赛项目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五）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项目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报名时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同时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六、赛事安排

本次赛事分为项目征集、入围初评、总决赛、精准对接等环节，具体赛程安排如下：

（一）项目征集（9月中旬）

发动各类意向参赛项目在9月15日前提交项目报名资料（附件1、2），组织工作人员进行资格审核。

（二）入围初评（9月底）

依照大赛评审标准，委托评审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筛选出入围总决赛的项目名单并进行公布。

（三）总决赛（10月底）

入围总决赛项目通过现场路演展示、答辩，由行业专家、相关单位业务负责人组成评审团进行现场评审打分，评选出获奖项目名单。

（四）精准对接

根据实际需求，组织优质项目团队与企业或投融资机构开展精准对接，推动技术与市场深度融合，加快项目转化落地，形成可持续的产业化发展路径。

七、赛事激励及配套支持措施

（一）总决赛奖项设置

总决赛评选设一等奖 1 名，奖金 5000 元；二等奖 2 名，奖金 3000 元；三等奖 3 名，奖金 1500 元。

（二）概念验证与中试服务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为优秀项目提供外观设计、电控设计、软件设计、中试熟化、生产、知识产权分析布局等服务，将科技成果从想法转化为实际产品，再进一步熟化应用，促进青年科创人员迈出科技成果转化“最初一步”。

（三）成果转化路径规划

基于优秀项目在特定应用场景的差异化优势和市场前景，实地调研真实技术需求，为其提供符合发展的定制转化方案，包括团队组建、商业模式设计、知识产权咨询、产品生产规划、投资与风险分析等服务，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效率。

（四）转化项目资金对接

大赛坚持以实效为先，对接市内各项创新投资基金为优秀项目组织投资对接，并导入政策、场地、产业配套、市场渠道等转化全流程资源，助力参赛项目落地转化。

（五）其他配套支持措施

符合条件的项目团队可按规定申请自主创业人员补贴和创业担保贷款，优秀项目团队将获得市内各类创新扶持项目、国家及省相关青创赛事推荐资格，并通过线上服务平台对外展示，开拓市场渠道。

八、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举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是提

升青年创新创业能力、展示青年创新创业成果、弘扬创新创业精神的重要载体。各区团委、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做好统筹工作。

（二）精心组织，积极发动。各区团委、各有关单位要多渠道联系发动符合条件的青年团队及项目参赛，做好本地区本单位优质团队及项目的储备。同时鼓励各高校、双创园区、孵化器、科研平台的青年团队积极报名。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区团委、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大赛宣传工作，运用自属宣传媒体矩阵，借助各类青年创新创业宣传渠道，发布赛事资讯，推介优质团队及项目。

- 附件：1. 项目报名表
2. 参赛团队承诺书
3. 项目推荐表

联系人：杨子贤

联系电话：0757-83321379

联系邮箱：详见报名表后附内容

共青团佛山市委员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 1

第十二届“创青春”佛山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项目报名表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团队负责人		*职务		*联系方式	
*成果领域 (勾选)	☐ 电力能源 ☐ 生物医药 ☐ 先进制造 ☐ 电子信息 ☐ 人工智能 ☐ 其他				
*成熟度 (勾选)	☐ 理论突破 ☐ 技术突破 ☐ 原型验证 ☐ 小批试制 ☐ 中试 ☐ 产品				
*成果简介	(简要介绍成果原理、应用场景、创新点等, 300 字以内)				

*身份证明	(每个团队成员身份证正反面照片, 可另附)
成果照片	(可另附图片)

报名说明:

1. 报名资料除上述表格外, 需要提供项目商业计划书、参赛团队承诺书 (见附件 2), 已成立公司的项目需额外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可以附件形式发送。
2. 报名表带*项为必填内容, 其余为选填内容。
3. 所有报名资料请在**9月15日前**报送至联络邮箱:wangxiangfei@gurfcc.com。
4. 资料填写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 王老师, 15638953861。

附件 2

参赛团队承诺书

本团队所有成员（以下简称承诺人）充分知晓并对 2025 年第十二届“创青春”佛山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作如下承诺：

（一）承诺人保证符合报名条件且在参赛过程中始终保持符合该条件。保证提交的所有参赛材料（包括并不限于学校和团队成员信息以及项目商业计划书等）所含内容均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如有违反，同意大赛随时取消承诺人的参赛资格，并对因此给大赛造成的损失，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二）承诺人保证参赛项目核心技术或技术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承诺人保证参赛项目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若出现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等情况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四）承诺人保证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报名时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项目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如本项目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报名时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视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

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五）承诺人保证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成果领域参赛。已获往届“创青春”佛山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奖项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承诺项目名称：

项目代表签名：

日期：2025 年 x 月 x 日

项目推荐表

推荐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领域	所属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职务	联系方式

注：此表由各区团委、各有关单位汇总报名项目后，连同报名表及其他附件于9月15日前报送至联络邮箱：
wangxiangfei@gurfcc.com。